

证券代码：838414

证券简称：远鸿园林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远鸿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3,449,35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.6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宋文明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定向本次股东大会提交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449,35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定向本次股东大会提交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449,35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定向本次股东大会提交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449,35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定向本次股东大会提交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449,35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4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董事会提议，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449,35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（2024）第 216062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-45,280,076.64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42,969,581.84 元。资本公积为 354,376.76 元。公司拟不分派利润和资本公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449,35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预计了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，提请审议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浙江远鸿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595,55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李晓勇、李晓剑、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棋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泽铭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文盛、于慧君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浙江远鸿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浙江远鸿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22日